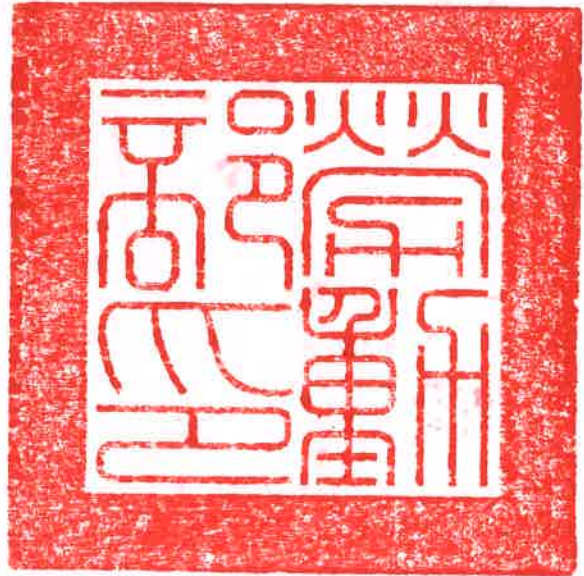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勞動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4日
發文字號：勞動關4字第1100129798A號
附件：如文



修正「不當勞動行為裁決調查程序視訊作業試辦要點」第十三點，
並自一百十一年一月一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不當勞動行為裁決調查程序視訊作業試辦要點」第十三
點

部長 許銘春